



2

文／楊志豪 圖／Yufly

不能同心 無法同行

同心，必須犧牲自我、學習謙卑，並對付自己內在的驕傲……。

引言

事奉神是在作神的工作，如果要取得成功，必須得到神的同工，否則只是浪費氣力，徒勞無功。另一方面，事奉神的工作絕不會是一個人的努力就可完成；猶如聖殿裡除了祭司，還有很多的利未人，大家互相配合，才可能把工作做好、榮神益人。因此，事奉的人除了有神的同工，也需要學習與人同工，否則整天單打獨鬥，遲早灰心喪志，心力不支而終告失敗。然而，我們怎樣才能做到與人同工呢？

「二人若不同心，豈能同行呢？」（摩三3）。原本聖經告訴我們，二人要一起同工，必需有一樣的心志，一樣的想法與理念，才能為同一個方向而努力。如此看來，聖工成敗的關鍵非自己把事情做好就夠，更要學習與人同心，才能同工。然而，有什麼因素會讓人不同心呢？

一. 言語不一樣，則無法同心（創十一1-9）

洪水過後，天下的人都聚集在一處，由於他們都是挪亞的後代，因此所說的口音和言語都是一樣的。因此他們彼此能溝通，了解對方的想法，溝通無阻則合作無間。他們甚至商議說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個通天塔，要傳揚自己的名，免得他們分散在全地上。但這明顯違背神要他們分散在全地居住的旨意，因此神變亂了他們的口音，使他們的言語彼此不通，工作便被迫停止了。

這事件告訴我們，要把事情順利的完成，同工間的溝通非常重要，如不能溝通，大家互相猜疑，又怎能同心呢？想法不一樣，就不能同工了。就像兩個人，一個只會華語，一個只會法文，怎能合作呢？除非大家有共通的語言，比如都說英文，至少可以了解、溝通，進而把事情做好。

然而，在現今的教會裡，大家明明都說同一種語言，但為何還會出現不同心的情況？甚至彼此不理睬，或者互相指責呢？

學習用「基督裡的言語」溝通

我們信了主，在家裡，或是開始服事主，便要重新學習在主裡用「基督裡的言語」說話。「所以，在基督裡若有甚麼勸勉，愛心有什麼安慰，聖靈有什麼交通，心中有什麼慈悲憫憫，你們就要意念相同，愛心相同，有一樣的心思，有一樣的意念，使我的喜樂可以滿足」（腓二1-2）。原來，要達到同心，同工間的溝通，言語要充滿基督的愛和憫憫，猶如媽媽跟寶寶說話，溫柔、謙卑、沉穩，而主耶穌的話語，就被稱為「恩言」（路四22），讓聽見的人得造就、得益處。

有時作聖工時，會注重效率，或急著要把事情做好，這本是無可厚非，但如果溝通時說話急躁，刻意挑剔刁難、互相指責，這都不是基督徒當用的言語。另外，主耶穌也常常樂意聆聽人的需要，常常主動關心同工（門徒）的需要，例如對拋下福音工作不顧而回去打魚的彼得和門徒，問候他們「有吃的沒有」，並指示將網撒到船的右邊後，滿得漁獲（約二一5-6）。如此，感動並挽回

了門徒的心。如果同工都能夠學習主耶穌的說話模式，必讓聽見的人感受溫暖而更加同心。

二. 真理不一樣，則無法同心 （太七21-23）

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，不能都進天國；惟獨遵行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。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：主啊主啊，我們不是奉祢的名傳道，奉祢的名趕鬼，奉祢的名行許多異能嗎？我就明明的告訴他們說：我從來不認識你們，你們這些作惡的人，離開我去吧！

這裡告訴我們，將來在審判臺前，會有兩種基督徒。一種稱為不能得救的基督徒，為何呢？不是信了主的人都能得救嗎？非也!!他們雖信了主，甚至為主傳道，為主名行異能、趕鬼，但他們自己沒有遵行天父的旨意（即沒有遵行全備的真理），因此在審判臺前將站立不住，不能得救！這種基督徒，數量可不少，因為主說：「許多人」是這樣的。另外一種人，是少數人，他們雖然受盡別人異樣的眼光和排擠，但忠心守主





的道，不敢隨自己私意增添或減少，這等人是得救的基督徒，因為他們聽見主的話就去行（如守安息日、奉獻十分之一、愛人如己……），這就好比一個聰明的人把房子蓋在磐石上（太七24）。

試想，這兩種基督徒，所信的道不一樣，一個是守人的遺傳假道，一個是守全備的真理，兩個人怎能同心呢？怎能合作呢？俗話說：道不同，不相為謀。在主裡同心的基礎並非在感情的聯繫和人為的溝通上，乃是建立在共信之道和同一個聖靈裡，因為聖靈就是真理；兩個門路、兩種後果，總是分得清清楚楚（太七13）。

因此，讓我們同心同工的關鍵因素是真理。同工之間要常常一起查考聖經，凡事任何決定都要以真理為原則，而並非「你的意見」或「我的想法」，而是聖經怎麼教訓我們。有了神的話語作為我們理念的基礎，同工才能同心，才能在事奉中達到合一。

三. 自視甚高，則不能同心

要彼此同心；不要志氣高大，倒要俯就卑微的人；不要自以為聰明（羅十二16）。

成功的事奉，必須是團隊的事奉；要同心，必須犧牲自我，放下自己，讓大家同得造就。在一個團隊中，如果有人自以為可以獨當一面，凡事我行我素，不愛服從，愛唱高調；不為隊友設

想，也看不起其他人，自命非凡、唯我獨尊；就算他真的是一等一的球星，也會被隊友憎嫌、被教練放棄，因為他心中驕傲，無法與人合作。

其實，同心的道理很簡單，就是要學習謙卑，但是要注意，不要批評別人不夠謙卑，因為很多時候都是自己的問題，因此，我們要常常自省，對付自己內在的驕傲。

「凡事不可結黨，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；只要存心謙卑；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」（腓二3）。這真的是靈修上的大考驗。想想，有多少人喜歡誇自己對教會的付出和貢獻？有多少人喜歡別人的表揚和關注？也很在意被「按讚」的人數？多少人喜愛誇自己的經驗和過去？多少人在心裡把自己的職分看成是一種階級，或有潛藏的官僚心態？這些人很可能就是我們自己！

為了讓教會能達到同心，我們必須承認自己的驕傲，面對它，在禱告中反省，靠著聖靈的力量除掉它，猶如除去草地中的野草和荊棘，否則我們的心會充滿苦毒，教會也因信徒的驕傲、分爭和不同心而受到虧損！因此，每個人一定都要學習低調、隱藏自我、謙卑服事！

結語

二人同心，才能同行。教會的事奉如此，家庭婚姻的和諧也是如此。但願我們能去除不能同心的因素，在主裡達到真正的合一，以榮神益人。

